



張婉雯 — 為誰發聲為誰忙



「橫眉冷對千夫指，俯首甘為家貓奴」是香港作家張婉雯的部落格的副題。《我跟流浪貓學到的16堂課》是張婉雯第一次以貓為主角的文學作品，在推薦序裡她的大學老師兼作家小思寫道：「愛，特別是愛得深，有時會無話好說。愛，愛得痛，就有話非說不可。原來，婉雯有話非說不可。」

婉雯懷中的「罇罇」和旁邊的「小必」都是她的愛貓

文 | 鍾慧沁 · 圖 | 王婉薇、受訪者提供

愛不是放在口上

如果你認識這位外冷內熱的女子，你會從她的文字裡感受到她對動物那熱熾的關懷，那種愛不是放在口上而已。什麼令她搖身一變成為香港動物權益運動的重要旗手？「回想起來，我在2005年年尾投身動保運動，契機就是旺角水渠道虐貓案……」既然是作家，而且在大學裡教授語文，當然最擅長就是文字工作，當年一班「貓友」及「動保」朋友找她幫忙文字宣傳的工作，希望能夠令社會大眾關注虐貓個案與我們、社會之間的關係。自此，婉雯多次公開說：「當這社會不再有遺棄、虐待貓狗的個案，才意味我們真的居住在一個富有愛心的社會，否則一切只流於表面。」

上街抗爭，可以只是一時的情之所動，可是，婉雯投入動物保護運動已有七、八年，什麼驅使她繼續走下去？「當我參與虐貓案的社會運動時，聽到很多有關私人繁殖場的事情，知道不同社區都有虐待動物的事情默默在發生，我知道得愈多就愈生氣。動物又不能為自己發聲，而香港在動物關懷的議題及觀念上很落後，所以我們必須做一點事情！」於是一個愛貓的作家與一群關心動物的朋友成立了動物權益團體「動物地球」。

請不要傷害我

很多支持「動保」的朋友都會代動物說：「你可以不愛我，但請不要傷害我。」這是生命觀的問題，婉雯補充說：「所有動物都是受造的，不只

是人。神愛世人？不，神愛世界！所以我們應該把動物當成世界的一份子，這其實是對生命的尊重和認識。」

婉雯除了積極參與改善動物權益的政策討論，還一直致力在香港的主流或非主流媒體發表文章倡議動物權益的事情。組織遊行、示威，約見官員，在人前她總是一副自信的模樣。可是，婉雯常強調「高傲又懶惰的罇罇，是理想的我；驚青又躑居的小必，是真實的我。」罇罇和小必都是她家裡的愛貓，此時此刻就在我們身邊。婉雯看著愛貓說：「我只能時常提醒自己：別以英雄主義形式爭取動物權利；保持平靜、謙卑、溝通與尊重。我不敢承諾一定能做到，只能往自以為對的方向繼續前行。」

深情與自省

看著眼前的婉雯，對貓和文學的深情與自省，我不禁要問那種力量從何而來？「那一定是信仰裡的『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不過，你知道我……」我知道婉雯很少把上帝放在口上，就如她很少把愛動物放在口上一樣，可是，她身體力行地實踐著。「我本來就不是個行動派，我沒法像前線義工那樣照顧社區動物，也不享受群體活動，至今亦然。這幾年為動物權益運動所作的，不過是出於『不忍』而已。救之不盡的動物、傲慢冷漠的官員、冥頑不靈的投訴者……有哪一項是我應付得了的呢？遇上此等情況，臉書塗鴉牆上必然粗口橫飛，義憤

填膺的背後，其實是無能為力。」於是，文學再次成為她生活的支點，讓她不被現實擊倒。

2012年1月她憑《潤叔的新年》獲得台灣的第25屆聯合文學小說新人獎中篇小說首獎。評審認為她對小說角色具有真摯而深切的同情及理解，描寫細緻之餘，又無刻意渲染痛苦哀涼，是一部能引動讀者直覺的佳作。沒機會看過，很想知道故事裡有動物嗎？

「在《潤叔的新年》中，我刻意加插一個角色：一隻貓。《潤叔的新年》回應著我心裡的疑問：這個世界真的只有敵我對立？只有能言善辯的人才有發言權？動物註定被拯救，不能獲得基本尊重？至少，在虛構的故事中，我可以給各種性格的人和動物一個共生並存的機會：這本來是現實，不應是個夢。」婉雯再次以其淡然、寫實的筆觸摘下了2013年第36屆台灣時報文學獎評審獎，願她對邊緣人物及動物的細膩關懷能夠感染更多的人。



張婉雯與義工為流浪貓狗爭取生存權



信主和決志

有些朋友對基督教常用的「決志」一詞不明白。要明白「決志」的意思，就要先明白「相信」的意義，當中包括理解和接受，理解和接受你所聽見的福音，聖靈感動你，開啟你的心，使你認識並相信耶穌是救主，也認識自己犯罪得罪神，願意得著耶穌的拯救，然後你跟着開聲禱告，接受主耶穌到內心，這就是決志。

抉擇與信託

決志也表示作出抉擇。主耶穌告訴我們，人生有兩條路，一是引到滅亡之路，一是引到永生之路。我們原本正走向滅亡的大路，但當我們聽見福音的信

息，得知耶穌是救主，祂要赦免我們一生所犯的罪，並將永生賜給我們，引領我們走在蒙祂眷顧的永生道路上。此時，我們作出抉擇，選擇信耶穌，禱告接受耶穌作我們的主，這就是決志。

決志信主也是表示信託和心願，這就如在結婚典禮中，牧師問新娘：「妳願意嫁給某某先生嗎？」新娘回答：「我願意。」這三個字不僅說出新娘子的心願，也說出新娘子的信託，將餘生都交托了她的新郎。

同樣，當你表示願意相信和接受耶穌作救主時，不僅是接受了祂作你的救主，同時也是將一生交托給祂。這是你一生中最有福的抉擇和信託，地上的萬事萬物都會改變，但愛我們的主耶穌卻是永不改變。

決志的福分

為何神要我們決志信主才拯救我們呢？因為神作事從不違背自己，祂所造的世人不是機械人，而是有

絕對自由意志的人。神不強迫人信主，而是不斷感動人離開罪惡，悔改而信主。信主得救應是甘心樂意的。

決志信主之後，你會立刻得着各樣永恆的福分：得着救主耶穌，祂永遠與你同在；一生的罪得着赦免，並得以蒙神的恩典眷顧；得着神的聖靈和永遠的生命，成為神的兒女，可以稱造物主為你的父神，你能夠倚靠祂；這位神一生牧養你。哦，太有福氣了！信主的人真要感恩、讚美神！如果你也決定信主，請跟著以下禱文作決志的禱告：

「主耶穌，我相信接受你做我的救主，求你赦免我一生所犯的罪，求你進入我內心，將你的生命和聖靈賜給我。奉主耶穌的名，阿們。」